

德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德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德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德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5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德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 贯彻执行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的法律法规，组织落实国家、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的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编制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中长期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二) 落实全县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流动政策实施，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

(三)负责全县促进就业工作,落实统筹城乡就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组织落实就业援助制度;落实职业资格制度相关政策,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培训制度,牵头组织实施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会同有关部门落实高技能人才、农村实用人才培养和激励政策。

(四)建立和完善覆盖全县城乡居民社会保障体系,贯彻实施相关政策措施,组织落实全县养老、失业、工伤及补充保险基本政策和基本标准。

(五)负责全县就业、失业、养老、工伤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全县就业形势稳定和失业、养老、工伤基金总体收支平衡。

(六)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全县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综合管理,组织实施有关人员调配政策和特殊人员安置政策,会同有关部门组织落实国家荣誉制度和政府奖励制度;承办全县表彰奖励(不含党内和军队表彰)综合管理工作,负责以县政府名义表彰的奖励表彰工作,负责对以县人民政府名义奖励表彰的项目和对象进行审核,承办以县政府名义任免的人事任免手续。

(七)会同有关部门落实全县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实施意见、机关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机关、企事业单位人员福利和离退休政策。

(八)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全县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落实全县事业单位人员管理政策,参与人才管理工作,贯彻执行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和继续教育政策,牵头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健全博士后管理制度,负责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农村实用人才选拔和培养工作。

(九)会同有关部门落实全县农民工工作综合性规划,推动农民工相关政策的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十)组织实施全县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和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调机制,贯彻实施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组织实施劳动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重大案件。

(十一)负责推进、指导、协调、监督本部门、本系统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十二)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5 年德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共有预算单位 3 个，包括德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机关、德安县社会保险管理中心、德安县就业创业服务中心。

二级预算单位：德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内设股室 6 个，包括人秘股、社会保障股、工资福利股、专业技术人员管理股、事业单位人事管理股、劳动关系股。德安县社会保险管理中心内设机构 9 个，分别为人秘股、扩面风控股、参保登记股、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股、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股、企业养老保险待遇审核股、企业养老社会化服务股、工伤保险待遇股、财务和基金管理股；德安县就业创业服务中心设内设机构 6 个，分别为综合股、人力资源市场股、培训股、创业贷款担保股、失业保险股、人事档案股。

编制人数小计 71 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13 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编制人数 0 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 58 人、自收自支编制人数 0 人。实有人数小计 65 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 65 人，其中行政在职人员 13 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在职人数 0 人、全部补助事业在职人数 52 人，自收自支在职人数 0 人、临时人员 0 人。离休人数小计 0 人，退休人数小计 51 人，遗属人数 0 人。

第二部分德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收支预算总表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403.51	合计	1,418.34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403.5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5.32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40.51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农林水支出	130.00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82.51
三、事业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	14.83		
本年收入合计	1,418.34	本年支出合计	1,002.00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2.00
九、上年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418.34	支出总计	1,418.34

二、《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收入总表														
[601]德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601001]德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601002]德安县就业创业服务中心，[601003]德安县社会保险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	**	1	2	3	4	5	2	3	4	5	6	7	8	9
	合计	1,418.34		1,403.51	1,403.51								14.8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5.32		1,150.49	1,150.49								14.83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066.54		1,051.71	1,051.71								14.83	
2080101	行政运行	989.39		974.56	974.56								14.83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71.88		71.88	71.88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5.27		5.27	5.27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8.78		98.78	98.7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8.78		98.78	98.7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51		40.51	40.51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51		40.51	40.5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0.51		40.51	40.51									
213	农林水支出	130.00		130.00	130.00									
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30.00		130.00	130.00									
2130804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	80.00		80.00	80.00									
2130805	补充创业担保贷款基金	50.00		50.00	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2.51		82.51	82.51									
02	住房改革支出	82.51		82.51	82.5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2.51		82.51	82.51									

三、《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601]德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601001]德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601002]德安县就业创业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1,418.34	1,288.34	13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5.32	1,165.32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066.54	1,066.54	
2080101	行政运行	989.39	989.39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71.88	71.88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5.27	5.27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8.78	98.7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8.78	98.7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51	40.51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51	40.5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0.51	40.51	
213	农林水支出	130.00		130.00
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30.00		130.00
2130804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	80.00		80.00
2130805	补充创业担保贷款基金	50.00		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2.51	82.51	
02	住房改革支出	82.51	82.5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2.51	82.51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一、财政拨款收入	1,403.51	一、本年支出	1.00	2.00	3.00	4.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403.51	合计	1,403.51	1,403.51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50.49	1,150.4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40.51	40.51		
		农林水支出	130.00	130.00		
		住房保障支出	82.51	82.51		
收入总计	1,403.51	支出总计	1.00	2.00	3.00	4.00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1,403.51	1,273.51	13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50.49	1,150.49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051.71	1,051.71	
2080101	行政运行	974.56	974.56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71.88	71.88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5.27	5.27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8.78	98.7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8.78	98.7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51	40.51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51	40.5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0.51	40.51	
213	农林水支出	130.00		130.00
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30.00		130.00
2130804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	80.00		80.00
2130805	补充创业担保贷款基金	50.00		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2.51	82.51	
02	住房改革支出	82.51	82.5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2.51	82.51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601]德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601001]德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601002]德安县就业创业服务中心，[601003]德安县社会保险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5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1,273.51	1,128.39	145.1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93.16	993.16	
30101	基本工资	267.04	267.04	
30102	津贴补贴	166.71	166.71	
30103	奖金	96.22	96.22	
30106	伙食补助费	40.21	40.21	
30107	绩效工资	88.40	88.4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8.78	98.7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5.62	45.6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26	14.26	
30113	住房公积金	84.31	84.3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1.60	91.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5.82		135.82
30201	办公费	35.65		35.65
30202	印刷费	4.00		4.00
30205	水费	1.16		1.16
30206	电费	6.50		6.50
30207	邮电费	11.57		11.57
30211	差旅费	1.80		1.80
30213	维修（护）费	13.00		13.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30		10.30
30228	工会经费	31.59		31.5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0		3.5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75		16.7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5.23	135.23	
30305	生活补助	133.67	133.67	
30309	奖励金	1.56	1.56	
310	资本性支出	9.30		9.3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9.30		9.30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601]德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601001]德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601002]德安县就业创业服务中心，[601003]德安县社会保险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一般公务出国(境)费	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学术交流活动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6	7	8
601	德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3.80				10.30	3.5	3.50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部门名称	德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当年预算情况 (万元)			
收入预算合计	1,418.34		
其中：财政拨款	1,403.51	其他经费	14.83
支出预算合计	1,418.34		
其中：基本支出	1,288.34	项目支出	130
年度总体目标	一是以更优质服务促进就业工作提档争优。对标民生工程任务，认真完成各项民生工程指标任务工作。动态更新全县脱贫劳动力等就业困难群体就业信息台账，并做好定期跟踪回访工作和相应就业帮扶指导工作。充分利用平台的就业服务功能，加大招工力度、落实各项招工政策。做好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的衔接工作，规范公益性岗位，精准对接送岗。二是以更大力度推进社保体系稳步发展。持续开展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扩面续保，深入探索新就业形态人员职业伤害保障工作。规范基金运行管理，落实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基金预算管理办法。完善社会保险经办内控机制，持续推进风险防控措施“进规程、进系统”。提升社保经办服务综合能力，加强社保经办系统人才队伍建设和窗口经办服务能力。三是以更实举措开展引才育才工作发展。坚持引资引智并举，着力加强人才引进、培养、使用力度；做优人才引进文章，以完善“党管人才”体制机制为保障，积极引进高层次人才；做实人才培育工程，因需开课、因人施教，培养实用、实干的技能型人才；做好环境优化文章，落实好“保姆式”人才服务机制。四是以更大合力推动劳动关系提质增效。推动和谐劳动关系建设，加大宣传政策和法律法规力度，推动构建政府、企业、劳动者和全社会共同参与共建和谐劳动关系新格局。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拖欠农民工工资投诉	100%
		全县养老保险参保人	≥100000人
		招聘三支一扶人员下	≤10人
		加强政治理论学习,组	≥12次
		全县工伤保险参保人	≥20000人
		组织企业参加高校毕	≥10场
		全县失业保险参保人	≥10000人
		全县新增就业人数	≥1000人
		新增人社扶贫公益性	≥500个
		全县工伤保险参保率	≥5%
	质量指标	企业参加社会保险率	≥98%
		全县失业保险参保率	≥5%
		全县养老保险参保率	≥5%
		农民工欠薪追回完成	≥95%
		工伤保险金额缴纳足	≥95%
		劳动仲裁到期结案率	≥95%
		社会保险金按时支付	100%
	时效指标	预算执行进度	按季度完成预算执行进度
		三支一扶工资发放及	每月下旬
	成本指标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社会保障体系，	作用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近三年来开展的社会	作用明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就业创业服务中心2025年创业担保贷款担保基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601-德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德安县就业创业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	
	其中：财政拨款	5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全年民生工程任务，确保贷款总量稳中有升。为了进一步增强创业担保贷款政策的针对性和有效性，支持大众创业、万众创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担保基金占创业担保贷款发放额的比例	≥20%
		2025年创业担保贷款担保基金新增金额	≤50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发放创业担保贷款额度	≥2亿
	质量指标	创业担保贷款回收率	≥95%
	时效指标	贴息资金及时拨付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创业担保贷款放大倍数	>5倍
	社会效益指标	金融机构网点覆盖率	≥6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符合条件贷款户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就业创业服务中心2025年创业担保贷款贴息资金县级配套		
主管部门及代码	601-德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德安县就业创业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0	
	其中：财政拨款	8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全面强化稳就业举措，更好发挥创业担保贷款贴息资金引导作用，加强资金保障，权力支持复工复产和创业就业，推动经济社会有序稳定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贴息利率	≤2.05%
		贴息资金	≤120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创业担保贷款发放数额	≥2亿
	质量指标	创业担保贷款回收率	≥95%
	时效指标	贴息资金及时拨付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创业担保基金放大倍数	≥5倍
	社会效益指标	金融机构网点覆盖率	≥6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符合条件贷款户满意度	≥95%

第三部分德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5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5 年德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收入预算总额为 1418.3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73.67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1403.5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73.5 万元;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其他收入 14.83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7.55 万元。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5 年德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支出预算总额为 1418.3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33.88 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288.3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996.0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47.7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5.23 万元,资本性支出 9.30 万元。项目支出 130.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36.88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对企业补助 130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教育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5.3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14.1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0.5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55 万元;农林水支出 13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82.5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6.15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996.0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66.3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47.7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6.0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5.2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9.03 万元;资本性支出 9.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2.46 万元;对企业补助 13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0 万元。

(三)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5年德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1403.51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73.5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0万元,教育支出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150.49万元,卫生健康支出40.51万元,农林水支出13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82.51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1273.51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13.38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993.16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35.82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35.23万元,资本性支出9.3万元。项目支出13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10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0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万元,资本性支出0万元,对企业补助130万元。

(四) 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 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 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5年部门机关运行费预算145.12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30.47万元,下降17.35%。

按照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机关运行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 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9.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9.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八)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部门共有车辆3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3辆,执法执勤用车实有数0辆。

2025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

(九) 德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项目情况说明

1、二级项目：就业创业服务中心 2025 年创业担保贷款担保基金

1) 项目概述：就业创业服务中心 2025 年创业担保贷款担保基金

2) 立项依据：《中国人民银行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实施创业担保贷款支持创业就业工作的通知》（银发〔2016〕202 号）

3) 实施主体：德安县就业创业服务中心

4) 实施方案：政府安排贷款担保资金，当贷款人员无法偿还贷款时，用担保基金先行垫付。

5) 实施周期：经常行项目

6) 年度预算安排：2025 年安排财政拨款 50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绩效目标：完成全年民生工程任务，确保贷款总量稳中有升。为了进一步增强创业担保贷款政策的针对性和有效性，支持大众创业、万众创新。

成本指标：担保基金占创业担保贷款发放额的比例 $\geq 20\%$

2025 年创业担保贷款担保基金新增金额 ≤ 50 万

产出指标：全年发放创业担保贷款额度 ≥ 2 亿

创业担保贷款回收率 $\geq 95\%$

贴息资金及时拨付率 $\geq 95\%$

效益指标：创业担保贷款放大倍数 > 5 倍

金融机构网点覆盖率 $\geq 60\%$

满意度指标：符合条件贷款户满意度 $\geq 95\%$

二级项目：就业创业服务中心 2025 年创业担保贷款贴息资金县级配套

1) 项目概述：就业创业服务中心 2025 年创业担保贷款贴息资金县级配套

2) 立项依据：《关于进一步做好全省创业担保贷款工作的通知》（赣财金〔2020〕23 号）

3) 实施主体：德安县就业创业服务中心

4) 实施方案：政府安排贷款贴息资金，为创业担保贷款人员提供贷款利息补贴。贷款人员先行归还银行利息，我单位会将利息补贴补助到个人。

或银行直接从我单位贴息资金账户代扣利息补贴资金，贷款户归还个人负担部分利息。

5) 实施周期：经常行项目

6) 年度预算安排：2025 年安排财政拨款 120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绩效目标：全面强化稳就业举措，更好发挥创业担保贷款贴息资金引导作用，加强资金保障，全力支持复工复产和创业就业，推动经济社会有序稳定发展。

成本指标：流动人员档案管理经费=80 万元

流动人员档案每份管理费用=80 元

产出指标：流动人员档案份数=10900 份

流动人员档案信息化准确率=100%

流动人员档案整理归档及时率=100%

效益指标：维护流动人员稳定=100%

满意度指标：流动人员满意度=100%

二、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德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 13.8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上年保持一致，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事项。公务接待费 10.30 万元，比上年减少 2.4 万元，主要原因是：压缩公务接待费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 万元，比上年减少 1.4 万元，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支出；公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公车购置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4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反映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开展业务工作的支出

（三）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五）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六）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七）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反映财政用于符合条件的人员和小微企业创业担保贷款的贴息及奖补支出。

（八）补充创业担保贷款基金：反映财政用于补充创业贷款担保基金的支出。

（九）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对部门预算中涉及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明细到项级），结合部门实际，参照《2025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的规范说明进行解释。）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